

主計處市政統計簡析

104-02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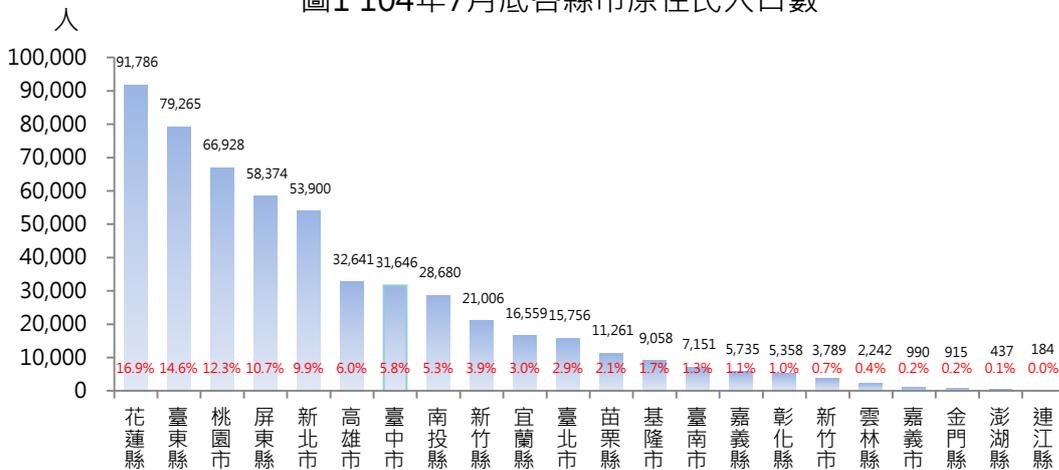
104 年 11 月

臺中市原住民概況

一、104 年 7 月底本市原住民人口數 3 萬 1,646 人，人口金字塔呈現較為低矮、底面較寬之形狀，幼齡人口所占比率較高，其人口高峰落於 15 到 19 歲年齡組。

104 年 7 月底本市原住民人口數 3 萬 1,646 人，占本市總人口數 273 萬 3,761 人之 1.2%，占全國原住民總數 54 萬 3,661 人之 5.8%。以縣市別觀之，本市占比次於花蓮縣 16.9%、臺東縣 14.6%、桃園市 12.3%、屏東縣 10.7%、新北市 9.9% 及高雄市 6.0%，位居第 7。(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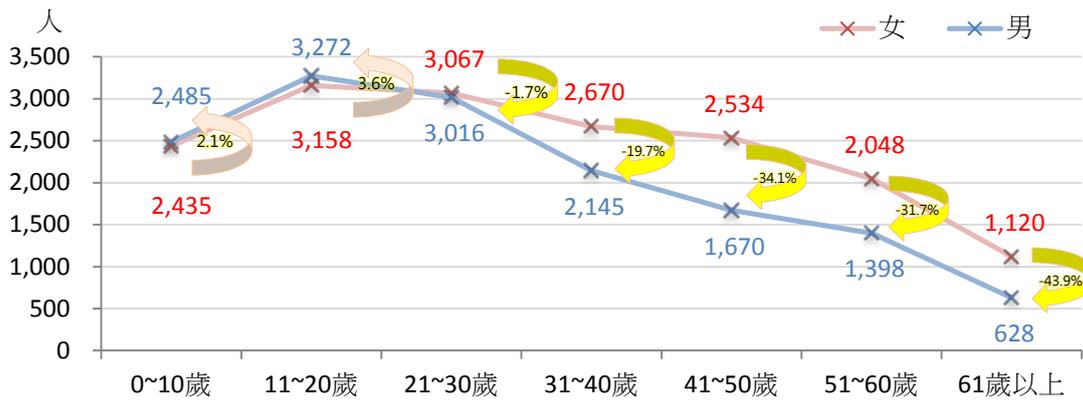
圖1 104年7月底各縣市原住民人口數



資料來源：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就人口組成觀察，本市原住民男性 1 萬 4,614 人、女性 1 萬 7,032 人，性比例（男/百女）為 85.80，相較於全市總人口性比例 97.94，原住民女性人數相對較多，係原住民男性平均餘命較低所致。以 10 歲年齡分組觀察，男性在低齡階段 0 到 10 歲組、11 到 20 歲組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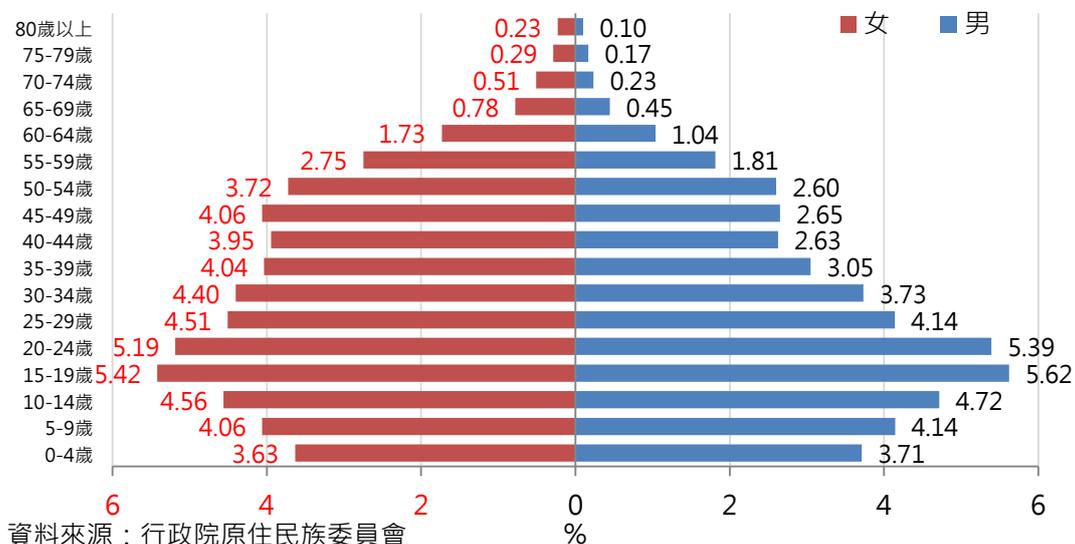
圖2 104年7月底臺中市原住民人口年齡分配



資料來源：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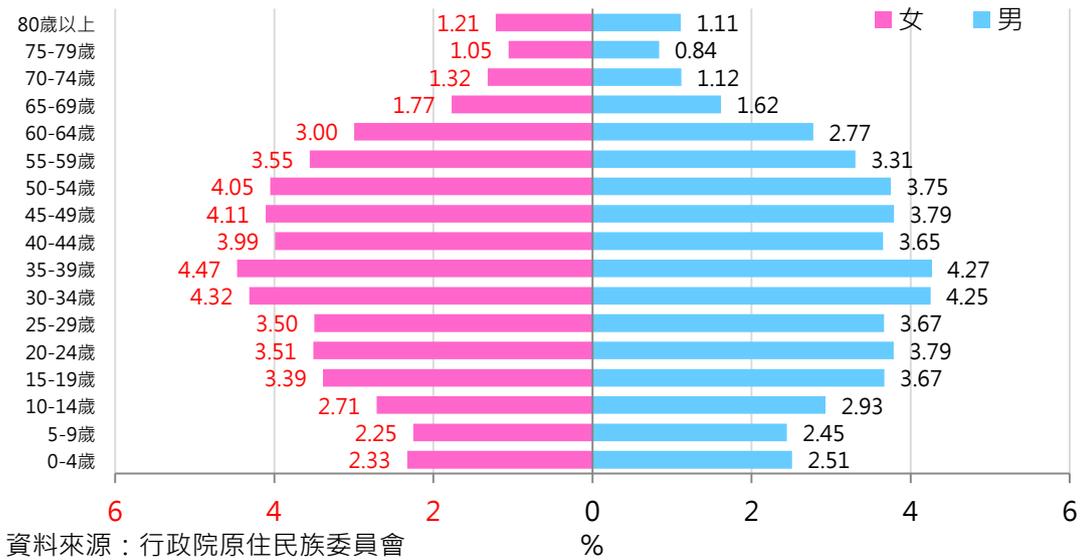
仍較女性多，然中高齡階段則轉為男性人數少於女性，21到30歲組僅少51人(-1.7%)，隨年齡層越高，差距擴增，31到40歲組少525人(-19.7%)、41到50歲組差距達高峰少864人(-34.1%)，之後差距趨緩，51到60歲組少650人(-31.7%)、61歲以上組少492人(-43.9%)。比對本市全體市民及原住民之人口金字塔形狀，發現原住民之人口金字塔相對於已呈現少子化及人口高齡化趨勢之全體市民人口金字塔而言，呈現較為低矮、底面較寬之形狀，幼齡人口所占比率較高，其人口高峰出現落於15到19歲年齡組。(圖2、圖3、圖4)

圖3 104年7月底臺中市原住民人口金字塔



資料來源：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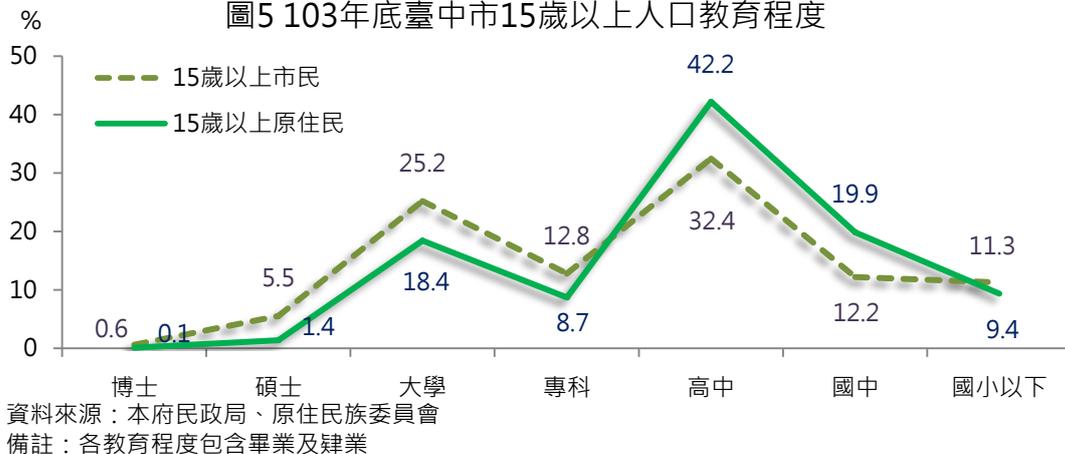
圖4 104年7月底臺中市人口金字塔



二、本市 15 歲以上原住民人口教育程度以高中學歷比率佔 42.2%最高，國中學歷 19.9%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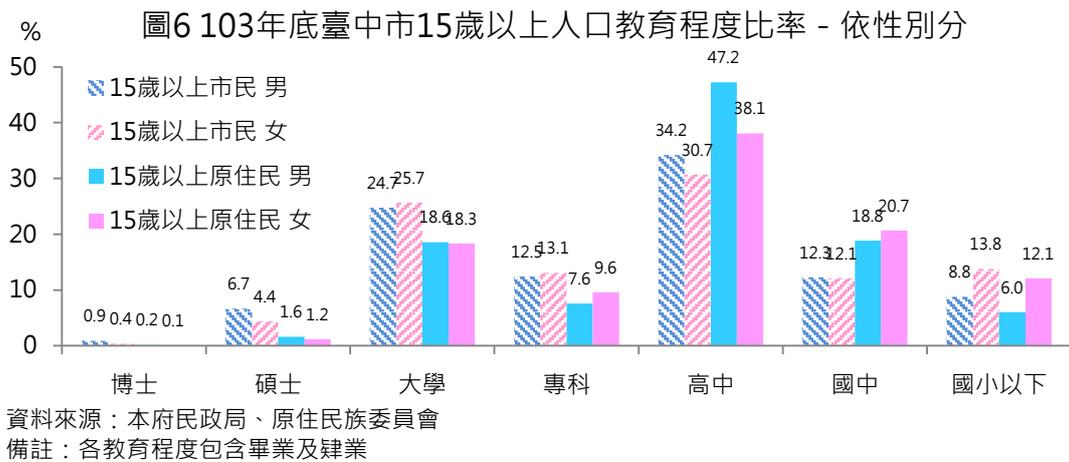
觀察本市 15 歲以上原住民教育程度¹，103 年底以高中程度佔 42.2%比率最高，國中 19.9%、大學程度 18.4%次之。與全體市民教育程度分配相較，高中、國中程度之比率分別高出全體市民 9.8 及 7.7 個百分點，餘教育程度之比率則低於全體市民，以大學低 6.8 個百分點，碩士、專科低 4.1 個百分點最多，顯示原住民教育程度相對而言

圖5 103年底臺中市15歲以上人口教育程度



¹ 各教育程度階段之人數包含畢業及肄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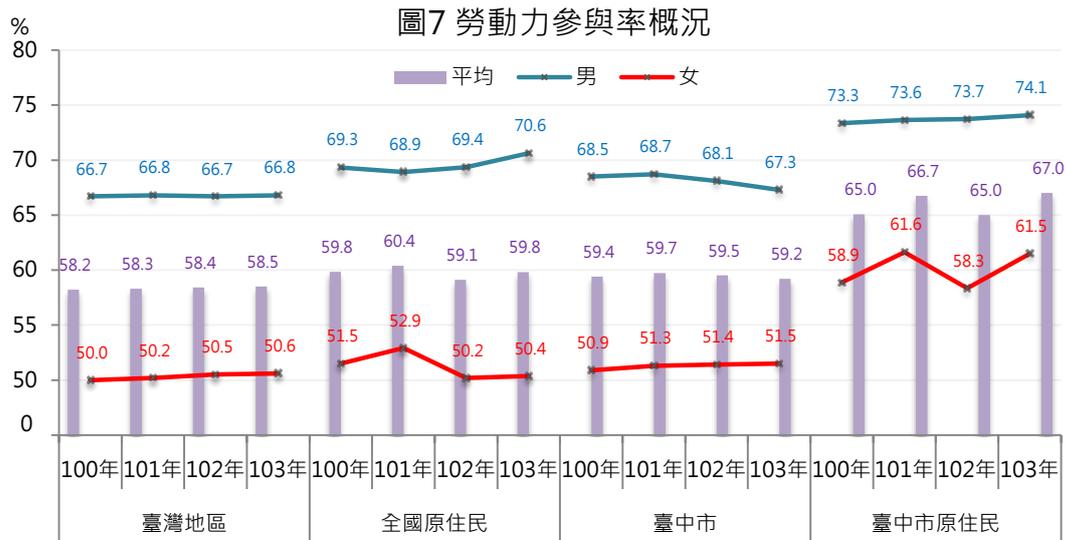
較集中於國、高中（圖 5）。以性別觀察，男性原住民學歷以高中、大學、碩士、博士程度所占比率較女性高，除高中程度高 9.1 個百分點外，餘相差不大，而國小以下程度女性所占比率則高於男性 6.1 個百分點。另原住民學歷為高中者男性多女性 9.1 個百分點，相對而言，全市市民男性僅高 3.5 個百分點，明顯差異。（圖 5、圖 6）



三、104年6月本市原住民勞動力參與率 64.87%，失業率為 3.5%。

104年6月本市原住民勞動力 1 萬 4,974 人，勞動力參與率²（以下簡稱勞參率）為 64.87%，較去年同期增加 0.13 個百分點。以年資料觀察，103 年本市原住民勞動力 1 萬 5,019 人，勞參率 67.0%，其中男性 74.1%，女性 61.5%，較全體市民勞參率 59.2% 高 7.8 個百分點，亦較全國原住民 59.8% 與臺灣地區 58.5% 高約 7 個百分點以上。由近 4 年觀察，隨國內勞動市場穩定成長，本市 103 年原住民勞參率較 100 年 65.0% 增加 2 個百分點，其中男性增加 0.8 個百分點，女性增加 2.6 個百分點。（圖 7）

²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中有參與勞動的比率，包含就業者與失業者。



資料來源：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報告、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年6月本市原住民就業人數為1萬4,457人，較去年同期增加973人，而失業率為3.5%，下降3.1個百分點。103年本市原住民失業率5.7%，其中男性6.1%、女性5.4%，與全體市民失業率3.9%相較，高1.8個百分點，並較全國原住民4.3%及臺灣地區4.0%為高。（表1）

表1 原住民失業率概況

單位：%

	臺灣地區	全國原住民	臺中市	臺中市原住民
103年	4.0	4.3	3.9	5.7
男	4.3	3.9	4.4	6.1
女	3.6	4.8	3.4	5.4
104年6月	3.7	4.0	3.7	3.5
男	4.0	4.0	4.1	4.8
女	3.3	4.0	3.2	2.1

資料來源：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報告、行政院主計總處

四、103年本市原住民從事之行業，工業中以製造業25.7%占率最高，營造業占19.6%次之；服務業中以住宿及餐飲業占11.6%最高，批發及零售業占7.9%次之。

103年本市原住民就業者之行業以工業（第二級產業）占46.9%

最高，服務業（第三級產業）占 46.6% 次之，農林漁牧業（第一級產業）占 6.5% 居末位，相對而言，整體市民從事服務業占 56.5% 高於工業占比（40.4%），原住民有偏向工業的情形。以工業觀察，本市原住民以製造業 25.7% 占率最高，然較整體市民 32.2% 占率低 6.5 個百分點。營造業占 19.6% 次之，然較整體市民 7.4% 占率高出 12.2 個百分點。（表 2）

以服務業觀察，本市原住民以住宿及餐飲業占 11.6% 最高，較整體市民 6.9% 占率高出 4.7 個百分點；批發及零售業 7.9% 次之，惟較整體市民 16.8% 占率低 8.9 個百分；其他服務業（如汽機車維修、個人用品及家電維修、洗衣、美髮、美容美體、殯葬、家事服務、宗教團體等）占 6.6% 居第三，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5.7% 居第四，運輸及倉儲業 4.2% 為第五。（表 2）

表 2 103 年臺中市原住民就業者從事行業比率

	單位：%	
	全體市民	原住民
農林漁牧業	3.1	6.5
工業	40.4	46.9
製造業	32.2	25.7
營造業	7.4	19.6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0.2	0.9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0.6	0.7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0	-
服務業	56.5	46.6
住宿及餐飲業	6.9	11.6
批發及零售業	16.8	7.9
其他服務業	5.2	6.6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4.1	5.7
運輸及倉儲業	2.9	4.2
教育服務業	6.2	3.9
支援服務業	2.2	2.5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2.4	1.7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0.7	1.3
金融及保險業	3.4	0.6
專業、科學技術服務業	3.0	0.5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1.5	0.1
不動產業	1.1	0.1

資料來源：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報告、行政院主計總處
備註：因四捨五入，故總數與細數間或有尾差

五、103 年本市原住民職業以技藝工作、機械設備操作及勞力工占 57.9%最高，服務及銷售人員占 20.8%次之。

就職業而言，103 年本市原住民以技藝工作、機械設備操作及勞力工占 57.9%比率最高，且較整體市民 32.6% 占率高出 25.3 個百分點；服務及銷售人員占 20.8%次之，與整體市民 20.3% 占率相當；專業人員占 6.8%居第三，則較整體市民 10.5%（占率排第五）低 3.7 個百分點。另整體市民從事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19.1%（占率排第三），事務支援人員 12.2%（占率排第四），則分別高出原住民占率 14.2、6.5 個百分點。（表 3）

表 3 103 年臺中市市民就業者職業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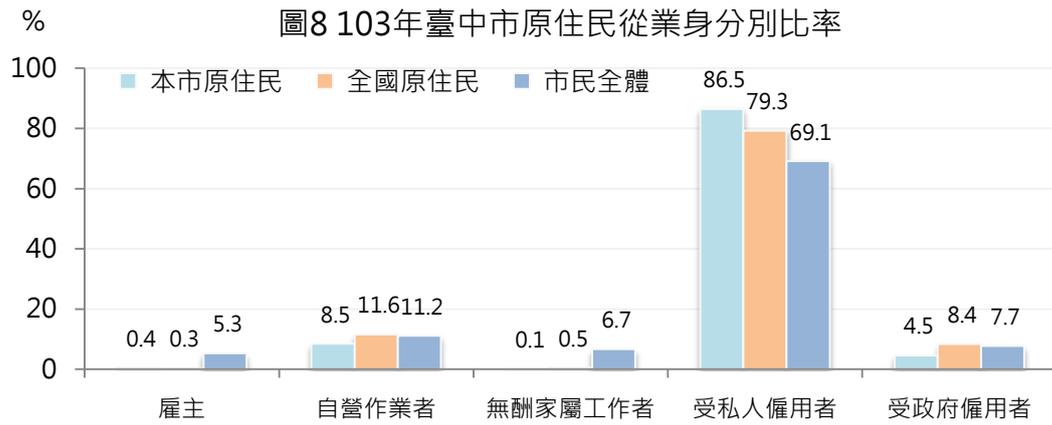
	單位：%	
	全體市民	原住民
技藝工作、機械設備操作及勞力工	32.6	57.9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20.3	20.8
專業人員	10.5	6.8
事務支援人員	12.2	5.7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19.1	4.9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9	3.0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2.5	1.0

資料來源：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報告、行政院主計總處

備註：因四捨五入，故總數與細數間或有尾差

六、103 年本市原住民從業身分以受私人僱用占 86.5%最高。

另以從業身分觀察，103 年本市原住民以受私人僱用占 86.5%最多，高於全國原住民之 79.3%及整體市民之 69.1%，自營作業占 8.5%，則低於全國原住民之 11.6%及整體市民之 11.2%，受政府僱用占 4.5%，亦低於全國原住民之 8.4%及整體市民的 7.7%，另雇主占 0.4%，無酬家屬工作占 0.1%。（圖 8）



資料來源：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報告、行政院主計總處